

OPEN 1/10

A HISTORY OF READING

閱讀地圖

一部人類閱讀的歷史



當我們閱讀時會發生甚麼事？

人們又會因此有些甚麼改變？

從閱讀中，他們怎樣學習生活？人類的閱讀習慣

又是如何從過去幾個世紀以來陸續發展而成？

閱讀的人，可知他們同時也被閱讀？

《閱讀地圖》——知識、典故及圖像的寶庫

帶您走向難忘且永無止境的神祕世界

阿爾維托·曼古埃爾 Alberto Manguel 著

吳昌杰／譯

臺灣商務印書館

O P E N 1 / 1 0

A HISTORY OF READING

閱讀地圖

阿爾維托·曼古埃爾

ALBERTO MANGUEL / 著

吳昌杰 / 譯

臺灣商務印書館 發行

OPEN 1/10

閱讀地圖

作者◆阿爾維托·曼古埃爾

譯者◆吳昌杰

發行人◆施嘉明

總編輯◆方鵬程

責任編輯◆湯皓全

美術設計◆張士勇 謝富智

出版發行：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電話：(02)2371-3712

讀者服務專線：0800056196

郵撥：0000165-1

網路書店：www.cptw.com.tw

E-mail：ecptw@cptw.com.tw

網址：www.cptw.com.tw

A HISTORY OF READING by ALBERTO MANGUEL

Copyright © 2004 by ALBERTO MANGUEL c/o

Guillermo Schavelzon & Asoc., Agencia Literaria

www.schavelzon.com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through

Guillermo Schavelzon & Asoc., Agencia Literaria

Complex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1999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局版北市業字第 993 號

初版一刷：1999 年 6 月

初版八刷：2013 年 3 月

定價：新台幣 390 元



ISBN 978-957-05-1593-0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閱讀地圖：一部人類閱讀的歷史 / 阿爾維托·
曼古埃爾(Alberto Manguel)著；吳昌杰譯。
-- 初版。-- 臺北市：臺灣商務，1999〔民88〕
面：公分。-- (Open：1：10)
譯自：A history of reading
ISBN 957-05-1593-7 (平裝)

1. 讀書 2. 閱讀法 3. 圖書學

019

88007983

OPEN是一種人本的寬厚。

OPEN是一種自由的開闊。

OPEN是一種平等的容納。

作者序

我不曉得有個時代有利於孕育智慧。我們在歷史上看到的智慧的心血結晶，也伴隨著奴隸制度以及輕鄙異鄉人和婦女的典型暴行，這正是佩力克里斯（Pericles）那個世紀的時代背景。

孔子在中國周朝貴族漫長的腥風血雨戰爭中思考他的哲學；塞萬提斯在西班牙進行種族淨化之際寫下他的《唐吉珂德》；杜斯妥也夫斯基在西伯利亞的監獄創作他的曠世巨作；卡夫卡在納粹主義猶如曙光劃破天際的時刻孕育他充滿憂慮的出色著作。不管在哪一個時刻，從蘇美人的文字泥版到現代的電腦平板，總有些聰明的讀者，透過了他們的詮釋和不斷閱讀，賦予了文學永生不死的特質。而不管在哪一個時刻，都有人企圖湮滅閱讀的行為，力阻文字延續下去的新生命。

當今一如過往，但丁形容的那頭「古老的母狼」正對我們虎視眈眈，那象徵物質的貪欲，一步步地吞噬了前方的所有東西，從藝術作品和智慧創作，到我們後代子孫和地球的未來。牠發覺了書本能夠購買和販售，企圖把出版業變成廉價商品的販賣店。牠眼中只有金錢，企圖殲滅我們社會的圖書館、博物館、劇院、自由思想學校，和鼓勵不論是藝術或是科學方面想像力的大專院校，並以純然商品的價值，取代美學、倫理及道德的價值。能將商人販子逐出聖殿的耶穌的教誨，或許在當今社會有其前所未有的重要性。再次驅趕他們勢在必行。

要達成這目的，不必憑藉肢體暴力，我們可以利用這社會剛成形時，當我們學會提起那令人驚奇的世界，歷經一番千辛萬苦之後而得來的能力：閱讀。閱讀可以導向思考、討論，以及勾勒更美好的世界。閱讀在這方面具有顛覆性，而透過這個動作，我們能夠對抗那洶湧而來，眼看就要淹沒我們的貪婪和愚昧。面對這些有如洪水洶湧而來的商業威脅，一本書就像是一艘方舟。

閱讀這種神祕的行為，是什麼組成的呢？何謂讀者？這本書試著探討這些疑問。

距我完成（或者可說是放下吧）《閱讀地圖》的那刻起，十五年的光陰一晃眼已過去，我在其中一章曾老實說過著手這本書時面臨的艱鉅，我想像這是另外一本書，一本懷抱雄心壯志夢想寫的書，一本我永遠無法寫出來的書，其光環令人眩目，書中闡述真正的《閱讀地圖》。從那時開始，我以散文、紀事、序言和短評格式，替這本書永遠無法完成的作品，一點一滴地增補貧瘠的章節，希冀完成這無止無盡的東西。

誠如我所相信，如果我們人類本質上是懂得閱讀的生物，首先一定先解析周遭認得的字彙，好似聊著我們日常生活那樣，一心想講述閱讀過的內容。我們日復一日地想要賦予這個世界意義，以及認識我們自己。顯而易見地，這本書將近五百頁的作品（或者任何其他作品），根本不足以達到這般的計畫；如果這本沒有完結的《地圖》能夠這樣就被傳讀，我一定會非常高興，這個令人愉悅的肺腑真言，是出自渴望跟他人分享閱讀得來不易樂趣的孜孜不倦讀者。

所有書籍的命運終將如何是個謎團，對其作者來說，尤其是如此。《閱讀地圖》的問世帶給我的一項意想不到的新啟示，是注意到讀者所在的世界，他們與我的環境相去甚遠，卻擁有跟我有著一樣的經歷，十分相似的習俗，過同樣的主顯節以及聽聞過迫害。事實上，我們透過閱讀得到的力量是萬能的，是萬能而令人畏懼的，在最佳的狀況下，閱讀可以把一味順從的公民變成有理性的生靈，能夠挺身而出對抗那些統治我們的在位者所造成的不公正、苦難和傷害。當這些生靈起而叛變，我們的社會稱他們是瘋子或神經病（比如唐吉訶德或是包法利夫人），巫師或是憤世嫉俗者（普羅士丕羅或是彼得·基恩），破壞份子或者知識分子（尼莫船長或是浮士德醫生），因為「知識分子」這個詞在當今有種侮辱的味道。

距今六千年前，書寫發明後的短短幾個世紀，在米索布達米亞平原一處遺忘的地方（我在接下來的內容會提到），少數幾個識字的人被認為是抄寫師而非讀者，或許這是不想刻意突顯文字的力量吧，這種力量能夠觸及人類的記憶，尋回我們過往的經歷。從古至今，讀者的力量總會挑起各種恐懼：恐懼其魔力喚起扉頁間從前的某個啟示；恐懼讀者和書本之間出現秘密的空間，那兒並滋生了思想；恐懼各個讀者因為一篇文章進而重新定義世界，對

抗所面對的不公平。我們這些讀者，有能力做到這些驚人的事，而這些事蹟也許能讓我們擺脫加諸在身上猶如桎梏的卑微和愚蠢。

然而，那膚淺的平庸依然對我們虎視眈眈。我們發明了誘引分心的手段，阻礙閱讀之路：把自己變成飢渴的消費者，在這類型的人眼中，有意義的只有新的事物，而非過往的記憶；這些手段剝奪了智慧行為的光輝，打賞未足輕重的行為與以賺錢為目的的意圖；提供我們娛樂消遣和其立即享受的回報跟無所不在的無線通訊帶來的想像，相形之下，閱讀令人愉快但費力，和善但顯得遲鈍；利用新科技對抗印刷術，以及以幾乎浩瀚無垠的資訊網路取代紮根在時間和空間上的紙本和墨水型態的圖書館，而網路的最大特質就是立即性和龐雜性，其目的（看看比爾蓋茲寫的那篇當然也是用紙本刊登出來的《無紙社會》）顯然是想宣示印刷書本之死，而且以電子書本復活，彷彿想像力無遠弗屆，而所有的新科技須將過去的技術趕盡殺絕。

最後提到的恐懼並不是新鮮說法。十五世紀末的巴黎，加西莫多（Quasimodo）躲藏在高聳鐘樓下的一間修士單人房裡，那兒經常被當作書房或化學實驗室，而聖母院會長克勞德·福羅諾（Claude Frolo）一隻手指著桌上的一本攤開的書，另一隻手指向窗外哥德式的巴黎聖母院。「這個東西，」雨果透過筆下令人討厭的修士說道：「會扼殺掉那個東西。」福羅諾跟古騰堡同個年代，對他而言，印刷的書本會毀掉那棟本已代表書本的建築物；印刷術會終結那棟充滿智慧的中世紀建築，其每根樑柱，每個圓形拱頂，每個門廊，都是可以並且應該被閱讀的文章。

彼時跟今日的反對當然都是一樣是錯的。五個世紀過後，多虧印刷的書籍，我們還記得中世紀建築師的作品如法國建築家維約萊·勒·杜克和盧斯金（Ruskin）的傾訴，柯比意和法蘭克·蓋瑞（Frank Gehry）的建築現代化。福羅諾惟恐新的科技會消滅舊的技術，卻忘了我們創新的能力永無止盡，總是能再接納新的工具。野心，並不缺乏。

當今仗著電子科技而對抗印刷技術的人，等於延續了福羅諾的謬論。他們想要我們相信書本——這個理想的閱讀工具，如同輪子或是刀子都是完美的工具，能夠保存我們的回憶和經驗中。當我們將書拿在手裡，的確能與其互動，我們能從任何一個地方開始和結束閱讀，在一旁的空白處註記，依照自己喜愛的節奏進行——必須被本質上

並不符合閱讀需求的其他閱讀工具取代。

電子科技是膚淺的，正如 Powerbook 廣告用詞：「比思想還快速。」我們得以接觸浩瀚的資料，卻不用強記或是理解；傳統的閱讀速度慢、深入、獨特，並要求省思。電子型態的閱讀在某些資料的搜尋、某些聯絡和對話方式，效率相當高（其處理資料的程序我們也稱作讀）；想看完一部文學作品卻不能如此，而是需要時間和空間。這兩種閱讀並非對立，因為分別屬於不同的行為範疇。在理想的世界裡，電腦和書本都能擺在我們的工作桌上。

危機是另外一個。當我們特別使用某項科技，這就算是我們的工具，能根據我們的需求提升效率。但是，當我們是出於商業行銷而不得不使用這項科技，當跨國際的商業利益要我們相信電子用品在我們生活的每一刻都不可或缺；當我們被告知，孩子需要的不是書本，而是電腦來幫助他們學習、大人需要電腦遊戲來娛樂；當我們感覺每個場合都被迫使用電子產品，卻茫然不知道原因或是目的；我們就是淪為它的工具，反過來遭到利用。

古羅馬時代著名斯多噶學派哲學家塞內卡（Seneca）早在一世紀時便點出這個迷思。塞內卡說囤積書本（或是我們現在說的電子資訊）並不意謂累積智慧。書本正如網路，不會代替我們思考，無法取代我們的當下的記憶，這些只不過是幫助我們工作的工具罷了。塞內卡時代的大型圖書館，正如今日的數位圖書館，只是靜物，需要搭配我們的心智，以及我們的思想和判斷力，才能展露生命力。面對持續不斷地轟炸消費愚蠢的東西，我們成了這個世界麻木的傻瓜，我們這些讀者任憑自己被乍看類似書本的印刷品（這是本領高超，假扮出版社的文學經紀人或商販一手玩出來的花樣），以及仿真實驗的電子產品（出自工程師的想像力，工業家無疑是以銷售為目的）所引誘。我們相信光憑這些工具，就能真的延續我們的歷史，而不是我們本身。

並不是這樣的。唯有我們才能創造自己的未來。

這個世界的所有的工業（不僅僅新科技），似乎都以過度剝削、過度消費、過度生產，威脅利誘我們，永無止盡的成長製造了貪婪無厭的樂園，而書本（或教堂）要求我們平靜思考，或許能讓我們停下來思忖、自問，在樂園虛假的選擇和荒唐的承諾之外，什麼是真正威脅我們的危機，哪些是我們真正的武器。也許這個質問正是閱讀藝術的道理吧。

目次

0 0 1	第一章	最後一頁	2 7 7	第十二章	開始
0 3 9	第二章	閱讀黑影	2 9 1	第十三章	宇宙的制定者
0 6 1	第三章	沉默的讀者	3 1 3	第十四章	閱讀未來
0 8 7	第四章	記憶之書	3 3 5	第十五章	象徵性讀者
1 0 5	第五章	學習閱讀	3 5 5	第十六章	在牆與牆之間閱讀
1 3 3	第六章	遺漏的首頁	3 7 1	第十七章	偷書
1 4 9	第七章	圖像閱讀	3 8 5	第十八章	作家即讀者
1 7 1	第八章	聆聽朗讀	4 0 7	第十九章	譯者即讀者
1 9 7	第九章	書的外形	4 3 3	第二十章	禁止閱讀
2 3 3	第十章	私人閱讀	4 5 1	第二十一章	書呆子
2 5 5	第十一章	閱讀的隱喻			

第一章

最後一頁

年輕的亞里斯多德坐在一張墊椅上，雙腳舒服地交叉，一隻手垂靠在側身，另一隻手抵到眉邊，疲倦地讀著一卷攤開在他膝蓋上的書。戴著頭巾、蓄著鬍子的魏吉爾（Virgil）瘦削的鼻樑上架著一副眼鏡，正在翻閱一本紅字印刷的書，這是詩人過世之後十五世紀後人所畫的一幅肖像畫中情景。聖多明尼克（Saint Dominic）^①坐在一處寬綽的台階上，右手溫和地托著下巴，專注於攤放在膝蓋上的書本，聽不到週遭的聲音。兩相好，寶羅（Paolo）和法蘭西絲卡（Francesca）相擁在一棵樹下，讀著將導致其宿命的一行詩：就像聖多明尼克一樣，寶羅手托著下巴；法蘭西絲卡打開書，兩根手指插到另一頁中（再也沒有機會翻到那裡）。兩名十二世紀的伊斯蘭教學生在前往醫學校的途中，暫停腳步查閱隨身所攜帶的一本書。童年的耶穌指著一本攤開於他膝蓋上的書的右頁，向廟中長老解釋他的閱讀，而他們在驚訝與不信服文餘，各自轉向手中所握之書尋找反駁之言，結果是白忙一場，找不到。

米蘭貴族婦女瓦倫蒂娜·巴爾比安尼（Valentina Balbiani）就如她生前一般美麗，由一隻慇懃的哈巴狗在旁看顧，正翻閱著一本書，這是她墓蓋上的大理石淺浮雕的情景，浮雕中的她

身形消瘦。遠離熱鬧的城市，在沙地與乾硬的岩石環境中，聖傑羅姆（Saint Jerome）^②，就像等候火車的年長通勤者一樣，讀著一份小報般大小的手抄本，而一隻獅子躺在角落傾聽。偉大的人文主義者學者伊拉斯謨斯（Desiderius Erasmus）與他的朋友吉爾伯特·卡增（Gilbert Cousin）分享他正在閱讀的書上的一則笑話，書本就攤開擺在他面前的頌經臺上。一名十七世紀的印度詩人跪在夾竹桃花叢間，左手緊握一本珍貴裝訂書。他方才大聲朗讀書中詩句，以充分領受箇中韻味，現在則正細索反嚼那些詩句，右手一邊捻弄鬚鬚。一名韓國僧侶站在一長列簡陋的書架旁，抽出一片由八萬片木製刻寫板組成、已有七個世紀歷史的《大藏經》，捧到眼前，專注地默讀。「讀書以學習沉默之道」是一位不知其名的彩繪玻璃藝術家所寫的勸勉之語；他描繪漁夫兼隨筆作家以撒克·沃爾頓（Izaak Walton）^③。在接近溫徹斯特大教堂（Winchester Cathedral）的易沁河（River Itchen）岸邊讀著一本小書的畫面。

一個名叫瑪麗·馬格德林（Mary Magdalen）的女孩，頭髮梳理整潔，全身赤裸，似乎毫無羞恥感地躺於鋪在原野岩石的一塊布上，讀著一大本附有插圖的書。查爾斯·狄更斯（Charles Dickens）手握自己所寫的一本小說，正打算利用他的表演天分，對一群仰慕者朗讀。一名年輕人靠在俯瞰塞納河（Seine）的一處石欄杆上，沉迷於攤在眼前的書中（那是什麼書？）。一名不耐煩或只是感到厭煩的母親為她的紅髮兒子握著一本書，而他努力以右手指著書上文字專注地讀著。瞎眼的豪爾赫·路易士·包赫斯（Jorge Luis Borges）將眼睛眯得更緊，以便聆聽一名他看不見的朗讀者的話語。在一處色彩斑駁的森林裡，一個男孩坐在一根長苔的樹幹上，



年幼之亞里斯多德，Charles Degeorge 的雕作；魏吉爾像，Ludger tom Ring 之作；聖多明尼克，Fra Angelico 之作；寶羅與法蘭西絲卡，Anselm Feuerbach 作；佚名插畫家所繪之兩名伊斯蘭教學生；幼年耶穌在神廟中講課，畫者是 Martin Schongauer 的幾名弟子；瓦倫蒂娜·巴爾比安尼之墓，Germain Pilon 之作品；聖傑羅姆，畫者是文藝復興時期的義大利畫家喬凡尼·貝利尼之一名弟子；伊拉斯謨斯在其書房，佚名雕刻家之作（由左而右，由上而下）。



Mu hammad Ali所繪之蒙兀兒詩人。韓國海印寺(Haeinsa Temple)的圖書館；以撒克·沃爾頓畫像，十九世紀英國佚名畫家之作；瑪麗·馬格德林畫像，Emmanuel Benner 作；朗讀中的狄更斯；巴黎塞納河堤岸上的一名青年；母親教子閱讀圖 Gerard ter Borch 之作；包赫斯像，Eduardo Comesaña 攝；Hans Toma 所畫之林中閱讀圖（由左而右，由上而下）

雙手捧著一本小書，在柔軟的靜宓中閱讀，彷彿時空的主人。

所有這些人都是讀者，而他們的手勢，他們的技巧，他們從閱讀所獲得的樂趣、責任與力量，和我所獲得的沒有兩樣。

我並不孤獨。

我在四歲時初次發覺自己會閱讀。我一再地看那些圖畫下的字母，我知道（因為有人告訴過我）這些字母是它們上方的圖畫的名字。圖中有個用粗黑線條畫成的男孩，穿著紅色短褲及綠色襯衫（書中其他的圖案也同樣是紅、綠色，狗和貓和樹木和瘦高的母親都是）；不知何故，男孩下方的黑色字型，就像是男孩的身體已被支解，成為三個明白切割的形體：一隻手臂和軀幹b，分割開來成為完美圓形的頭o，懸著腿的y。我給圓臉畫上眼睛和微笑，把軀幹的圓圈部分填滿。但是不只這樣：我知道，不只這些字型反映上方這個男孩，而且它們也可以準確地告訴我這個男孩正在做何事：張開雙臂，伸展雙腿。這些字形說，這個男孩是在跑步，不是我原本以為的在跳，或假裝凝止不動，或玩一種我不知其規則和目的的遊戲。男孩是在跑步。

但是這些領悟是普通的召喚動作，比較沒趣，因為已另有他人為我執行它們。另一位讀者——或許是我的保姆——已經給這些字形加上了說明，然後，每一次打開書本翻到這個活力充沛的男孩的圖像時，我就知道他下面的這些字形所指何意。這其中有樂趣，但這種樂趣也漸

漸變淡。沒有驚奇。

然後，有一天，從一輛汽車的窗子（那趟旅行的目的地現已忘記），我看見路旁的一塊廣告招牌。招牌只在眼裡逗留了片刻，或許這輛汽車只停了一下下，或許它只是片刻開慢到讓我可以看得清楚類似於我在書中所見到的形狀，一大塊赫然逼近，可是卻是我之前從不曾看過的形狀。但是，突然間，我知道它們為何物；我在頭腦中聽到它們，它們從黑白間變成了一種具體、鏗鏘、有意義的現實。我已獨自做了這一切。沒有人為我表演這種魔術。我與這些形狀獨自在一起，在一種默默地充滿敬意的對話中互相示意。既然我可以把光禿禿的文字變成活生生的現實，我是全能的。我可以閱讀。

因為年代太久遠，廣告招牌上的那個字我已不復記得（似乎微微記得是一個有好幾個A的字），但是這種突然能夠理解原本只能凝視的東西的印象，到了今天仍然如同當時一般栩栩如生。這就像是獲得一種全新的感官一般，爾後，某些東西已不再只是由我的眼睛所見、我的耳朵所聽、我的舌頭所嘗、我的鼻子所聞、我的手指所感而構成，而是我整個身體可以辨讀、轉譯、加上聲音、閱讀的東西。

書本的讀者——我正不知不覺地加入其家庭（我們總是認為，領悟是孤獨的事件，且每一道經驗，從死亡到出生，都是極端獨特）——將一個我們普遍具有的功能加以擴充或集中。閱讀書頁上的字母只是它的諸多面相之一。天文學家閱讀一張不復存在的星星圖；日本的建築師閱讀準備蓋房子的土地，以保護它免受邪惡勢力侵襲；動物學家閱讀森林中動物的臭跡；玩紙



刻在龜殼上之甲骨文。

牌者閱讀夥伴的手勢，以打出獲勝之牌；舞者閱讀編舞者的記號法，而觀眾則閱讀舞者在舞臺上的動作；織者閱讀一張待編織的地毯的錯綜複雜的設計圖；彈奏管風琴的樂手閱讀譜上編成管弦樂的各種同時性的串串音符；雙親閱讀嬰孩的表情，以察覺喜悅或驚駭或好奇的訊息；中國的算命者閱讀古代龜殼上的標記；情人在晚上盲目地在被窩底下閱讀愛人的身體；精神科醫生幫助病人閱讀他們自己飽受困擾的夢；夏威夷漁夫將手插入海中以閱讀海流；農民閱讀天空的天氣；這一切閱讀都和書本的讀者共享辨讀與翻譯符號的技巧。有些閱讀因了解到所讀之物是其他人為了特定的目的而創造的，因而沾染上了色彩——比方說，音樂記號法或路標——或是神明為了特定目的而創造的——比方說，玳瑁，夜晚的天空。其他則屬於機會。

但是，不管是哪種情況，閱讀其意義的都是讀者；允諾或承認事物、地方或事件具有某種可能的可讀性的是讀者；覺得必須把意義歸諸一套符號系統，然後辨讀它的是讀者。我們每個人都閱讀自身及週遭的世界，俾以稍得了解自身與所處。我們閱讀以求了解或是開竅。我們不得不閱讀。閱讀，幾乎就如同呼吸一般，是我們的基本功能。

我一直到七歲才學會寫字。我的生